

##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公司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若公司出现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800万元到3,2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0万元到3,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4,5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2,000万元到33,500万元。预计2025年末净资产为49,800万元到50,8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800万元到3,2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0万元到3,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4,5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2,000万元到33,500万元。

（三）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专项说明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1.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3.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6.7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3元。  
（三）营业收入:30,014.34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29,373.94万元。  
（四）期末净资产:49,765.03万元。  
以上数据均为未经追溯调整后的数据情况。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是在公司持续深耕主营业务，通过夯实纪录片、文旅等业务板块，保持与存量客户的持续合作，为收入规模提供稳定支撑，同时通过并购并购开拓体育赛事增量业务板块，从而扩大收入规模，本年度公司在体育赛事运营的业务增长明显；此外公司在创新业务方面也实现了实质性的增长，音视频类业务收入达到千万级的收入规模，IP衍生品的开发运营也实现了百万级利润。二是在成本与费用方面，公司着力推进业务协同与成本结构优化，通过优化人员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强采购成本管控等措施，多维度实现降本增效。以上举措共同推动公司盈利能力实现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若公司出现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经营与业绩情况，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浙江证监局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6）110号，以下简称“决定书”。

一、开化联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化联营）、库车聚友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友煤业）应被认定为贵公司关联方，你公司与开化联营、聚友煤业发生的交易均关联关联。2022年，你公司与开化联营的交易金额为77,159.6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3.81%。2022—2024年，你公司与聚友煤业交易金额分别为24,547.76万元、24,040.00万元和35,469.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21%、1.03%和1.05%。你公司未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2022年10月，你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合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金额约110亿元。2023年6月，你公司与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补充协议，项目总投资金额增加至110亿元。上述投资金额分别占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55%和45.88%，你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高度重视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中所提出的问题，后续将严格按照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之要求对相关问题全面梳理、认真总结并彻底整改。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公司后续将认真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切实加强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稳健、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四、本监管措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自2024年11月14日起至2025年6月13日止，不晚于减持期限届满前10个交易日前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6,000,000股，占公司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0.49%。

一、本次减持计划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曾芳勤  
2. 曾芳勤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比例
曾芳勤	自然人股东	144,536,846	1.98%
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4,139,524,021	56.74%
合计		4,284,060,867	58.7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 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  
3. 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36,000,000股，占公司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0.49%。

三、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自2026年2月7日至2026年5月6日）。

四、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五、减持计划履行的进展情况  
（二）股东减持安排及履行情况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公司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若公司出现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800万元到3,2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0万元到3,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4,5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2,000万元到33,500万元。预计2025年末净资产为49,800万元到50,8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800万元到3,2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0万元到3,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4,5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2,000万元到33,500万元。

（三）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专项说明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1.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3.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6.7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3元。  
（三）营业收入:30,014.34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29,373.94万元。  
（四）期末净资产:49,765.03万元。  
以上数据均为未经追溯调整后的数据情况。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是在公司持续深耕主营业务，通过夯实纪录片、文旅等业务板块，保持与存量客户的持续合作，为收入规模提供稳定支撑，同时通过并购并购开拓体育赛事增量业务板块，从而扩大收入规模，本年度公司在体育赛事运营的业务增长明显；此外公司在创新业务方面也实现了实质性的增长，音视频类业务收入达到千万级的收入规模，IP衍生品的开发运营也实现了百万级利润。二是在成本与费用方面，公司着力推进业务协同与成本结构优化，通过优化人员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强采购成本管控等措施，多维度实现降本增效。以上举措共同推动公司盈利能力实现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若公司出现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经营与业绩情况，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 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认定日期：2025年12月29日。  
●认定机构：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一、认定日期：2025年12月29日。  
二、认定机构：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三、认定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

四、认定结果：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赛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科科技”）于近日收到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3010008，有效期三年）。

五、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 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正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日期：2026年1月24日。  
●赎回金额：人民币100元/张。

一、赎回日期：2026年1月24日。  
二、赎回金额：人民币100元/张。

三、赎回对象：截至2026年1月23日收盘，持有“华正转债”的投资者。

四、赎回程序：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赎回手续。

五、风险提示：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公司公告，及时办理赎回手续，逾期可能导致无法赎回的风险。

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日期：2026年1月16日。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网阿科科技园10栋A座20层会议室。

一、会议基本情况  
2026年1月16日（星期三）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网阿科科技园10栋A座20层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1人，代表股份338,589,1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607%。

三、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五、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六、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七、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八、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九、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二、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三、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四、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五、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六、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七、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八、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十九、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十、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十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十二、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十三、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重要内容提示：  
●认定日期：2025年12月29日。  
●认定机构：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一、认定日期：2025年12月29日。  
二、认定机构：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三、认定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

四、认定结果：浙江华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赛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科科技”）于近日收到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3010008，有效期三年）。

五、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六、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七、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八、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九、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一、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二、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三、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四、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五、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六、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七、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八、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十九、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一、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二、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三、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四、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五、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六、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七、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八、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九、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一、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二、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三、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四、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五、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六、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七、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三十八、认定意义：赛科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次认定对公司2025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